

#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监测系统购买 服务项目立项（备案）方案编制服务 采购需求书

说明：根据《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我局以择优选取方式采购本项目立项（备案）编制咨询服务，详见下表：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监测系统购买服务项目立项（备案）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务名称：汕尾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汕尾市城区永和路 230 号 联系人：范雅欣 联系电话：0660-3200218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监测系统购买服务项目立项（备案）方案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参选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电子、信息工程)。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立项管理细则进行立项（备案）方案

		<p>及概算编制，并协助我局报审。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 32.36 万元。</p> <p>2. 服务类型：方案评审及概算审核服务</p> <p>服务要求：根据内容、要求，按现行标准、技术规范、规程提供评审意见及审核书，并组织专家评审。中选单位应做好跟踪服务工作，配合建设单位的工程管理。如需到现场处理，无特殊情况，中选单位应在收到通知后一天内到达。</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汕尾市城区；服务方式：提供方案审核报告书及概算审核书，组织专家评审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根据《电子政务工程造价指导书》等相关规定，咨询费用暂定为人民币 0.80-0.75 万元，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立项（备案）通过后结束。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根据立项实施细则。</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中选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

		市相关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处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评选方式说明：采购单位将对报名单位提交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评审内容如下</p> <p>项目技术方案评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项目关键重点问题的理解及合理化建议。</li> <li>2. 服务团队完整性。</li> <li>3. 项目实施及管理。</li> </ol> <p>价格部分：低价优先法计算。</p>